

证券代码：000826

证券简称：桑德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13-44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桑德环境”或“公司”）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桑德环境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45,772,96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9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95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5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5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年6月24日；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年6月25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3年6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6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代码	股东名称
1	08*****296	桑德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*441	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五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；

电话：0717—6442936；

传真：0717—6442830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关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的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